

第一章 招标公告

金义新区鞋塘上大路区块电力配套工程 招标公告

1. 招标条件

金义新区鞋塘上大路区块电力配套工程已经金东区发展和改革局以关于金义新区鞋塘上大路区块电力配套工程核准的批复，金东发改投〔2026〕49号批准建设，建设资金来自自有资金;银行贷款，出资比例为自有资金比例:32.19%；银行贷款比例:67.81%，项目业主为浙江金义田园智城开发建设有限公司，招标人为浙江金义田园智城开发建设有限公司，委托代理机构为浙江欣成工程咨询有限公司。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该项目金义新区鞋塘上大路区块电力配套工程的施工进行公开招标。

2. 项目概况与招标内容

2.1 项目概况：本项目投资估算（或工程概算）13271900.00元，本项目最高投标限价9603518元，建设规模：新敷设YJV22-8.7/15kV-3*400电缆长4.28千米，新装10kV三芯400热熔中间接头8套，新建2进4出环网站3座。新建4孔175 N-HAP管15米，新建12孔中175+2中100 C-PVC管75米，新建12孔中175+2中100 N-HAP管129米，新建2.0*3.0电缆井5座，新建2.5*2.5电缆井4座，新建2.5*3.0电缆井2座，环网箱基础3座，破除、恢复人行道，埋深500mm(渗水砖)路径长75米，破除、恢复机动车道，沥青路面，埋深700mm路径长144米及土方挖填等安装；具体详见施工图及招标人要求，建设地点：迁入地块位于金华市金义新区鞋塘镇，正涵北街以东、田后街以南、长丰北街以西、明丽街以北。

2.2 本次招标内容：施工图纸范围内的电力电缆安装，土建管道，检查井等工程，详见施工图纸和工程量清单及附件说明，具体以招标人要求为准，完成搬运、安装、检测、调试、试运行、验收（通过电力部门验收、通电）、移交、相关资料整理及归档等工作（详细说明本次招标范围、工作内容、要求等）。

2.3 工期：80日历天；备注：/。

2.4 是否属于政府采购工程 ☐是 ☒否

2.5 是否适宜中小企业预留

☐是

☒否（不适宜中小企业采购的原因及适用条款）

2.6 中小企业预留的实施方式

☐2.6.1 本标段整体面向中小企业;

☐2.6.2 本标段联合体形式面向中小企业，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本次投标的，联合体中中小企业承担的合同份额需达到（不低于40%）以上。

☐2.7本标段所属行业： 电力工程。

2.8其他: (招标人根据项目需要自行增加)。

3. 投标人资格要求

(一) 投标人:

☑3.1 具备 电力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及以上或输变电工程专业承包三级及以上资质(对应资质应在“浙江省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系统”上资质动态核查结果处于“合格”状态)。具有国家能源局颁发的承装（修、试）电力设施许可证三级(10千伏以下)及以上或原有效期内的承装（修、试）电力设施许可证五级及以上 资质；（对应资质如在“浙江省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系统”动态核查范围内的，还应提供资质动态核查结果处于“合格”状态的证明）

☒3.2 具备有效的企业安全生产许可证:

☑3.3 企业主要负责人（法定代表人、企业经理、企业分管安全生产的副经理、企业技术负责人）具有对应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3.4 自 年 月 日以来□承接过/□完成过 业绩;

3.5 本次招标 ☐ 接受/ ☒ 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联合体投标的应满足下列要求:

□3.6适宜中小企业招标的，投标人（或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须为中小企业，并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

□3.7 (招标人需要增加的其他要求)。

(二) 拟派项目负责人:

3.8 拟派项目负责人具有注册在投标人单位的机电工程 工程专业 ☒一级 ☐二级建造师执业资格（或 ☐职称：_____），☒同时具有对应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拟派项目负责人如在投标截止日存在在其他任何在建合同工程（在建合同工程的开始时间为合同工程中标通知书发出日期，或者不通过招标方式的则以合同签订日期为开始时间，结束时间为该合同工程验收合格或合同解除日期）担任项目负责人（包括工程总承包项目中的施工负责人）的，不得以拟派项目负责人的身份参加本次投标。

☐拟派项目负责人自____年____月____日以来☐承接过/☐完成过____业绩；

☒3.9 拟派项目负责人须提供连续3个月（2026年 6月、7月、8月或更新）社保凭证，且符合以下规定：①社保凭证以社保机构（盖章、电子证明）出具的养老保险缴纳清单为准；②每月缴费单位（或代缴单位的委托单位）和投标人名称（或投标人分公司名称）须一致，但入职投标单位未满3个月的人员除外【新入职人员需提供聘用劳动合同（复制件加盖单位公章）及建造师转注证明，入职投标单位前的缴纳单位可为其他单位，但3个月社保不得间断】。

（三）其他：

☒3.10 拟派施工现场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具有对应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人数须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的相关规定，同时还应满足项目对应行业行政主管部门所发布的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配备标准及相关管理要求。若行业专项规定高于《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的，按从严原则执行；

3.11 投标人及其拟派项目负责人自 2023年07月01日 起至投标截止日止无行贿犯罪记录（以中国裁判文书网（ <http://wenshu.court.gov.cn/>）查询结果为准）；

3.12 至投标截止日，投标人及其拟派项目负责人未被“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网站（网址：<https://zxgk.court.gov.cn/>）、“信用中国”网站（网址：www.creditchina.gov.cn）或“信用浙江”网站（网址：<https://credit.zj.gov.cn/>）中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3.13 至投标截止日，投标人未被市场监督管理机关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https://www.gsxt.gov.cn/>）中列入严重违法失信名单；

☐3.14____（招标人需要增加的其他要求）_____。

4. 招标文件的获取

4.1 本项目招标文件（含图纸）和补充（答疑、澄清）、修改文件以网上下载方式发放浙江省统一招投标交易平台。

4.2 招标文件下载网址：潜在投标人登录浙江省统一招投标交易平台自行下载招标文件。

4.3 招标文件网上下载时间： 2026年10月10日 ~ 2026年11月02日 。

5. 投标文件的递交

5.1 投标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投标截止时间，下同）为 2026-11-02 14:30:00，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浙江省统一招投标交易平台。

☐ 5.2____（投标文件需递交的其他内容）_____。

6. 公告发布媒介

本次招标公告同时在浙江省公共资源服务平台上发布。

7. 行政监督部门

行政监督： 金东区住建局
地 址： 金华市金东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光南路1299号
邮政编码： 321000
电 话： 0579-82191586
投诉受理部门： 金华市金东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地 址： 金华市金东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光南路1299号
邮政编码： 321000
电 话： 0579-82191586

8. 联系方式

招 标 人： 浙江金义田园智城开发有限公司
地 址： 金华市金东区宏业路3489号303办公室
联 系 人： 王先生
电 话： 15757955611
邮 箱： /
招标代理机构： 浙江欣成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地 址： 浙江省/金华市/婺城区宾虹西路251号第六层
联 系 人： 徐诗奕
电 话： 15057842228
邮 箱： 80123004@qq.com
2026年10月09日